

采购服务合同书

项目名称： 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

分 标： 分标N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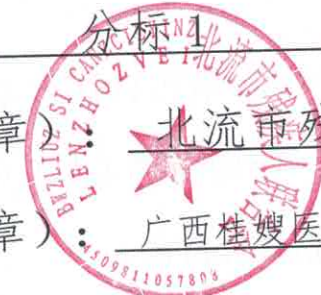
采购单位（公章）： 北流市残疾人联合会

成交单位（公章）： 广西桂嫂医养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项目编号： _____

合同签订地点： 北流市残疾人联合会

签订日期： 2026 年 5 月 28 日



2026 年北流市残联基本康复支持性服务合同书

甲方（购买方）：北流市残疾人联合会

乙方（服务提供方）：广西桂嫂医养管理服务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根据 2026 年 5 月 26 日采购中标的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项目分标 1（项目编号： ）磋商结果通知书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于 2026 年 5 月 28 日在北流市残疾人联合会签订本采购服务合同，双方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合同标的

1、服务项目

乙方接受甲方委托，承担 2026 年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项目 1 分标（服务 805 人），合同金额（人民币）：¥152547.5 元（大写：壹拾伍万贰仟伍佰肆拾柒元伍角）。

2、报价说明

报价包含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、所涉及的工具耗材、劳务人工费、交通差旅费、保险费、评审费、售后服务费、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，同时涵盖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应有风险、责任等各项费用。

3、服务对象

乙方为 805 名有康复需求的残疾人提供康复指导、生活能力训练、康复护理、社会融入、基础治疗、心理疏导、康复知识普及、残疾预防、残疾人亲友培训、咨询。

本协议服务对象为玉林市北流市内，持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》，且经甲方康复需求评估确认有康复支持性服务需求的7岁以上残疾儿童和成年残疾人（言语残疾除外）。同等条件下，残疾儿童、重度残疾人、精神和智力残疾人以及生活困难残疾人优先纳入服务范围。具体服务对象名单以甲方提供的康复服务对象名单为准，服务过程中若因服务对象意愿变更、身体状况变化等实际情况需调整名单，乙方需提前5个工作日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，详细说明调整原因及拟调整人员信息，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调整。

4、服务期限

本协议服务期限自2026年05月__28__日起至2026年10月30日止。

5、服务内容与标准

乙方需严格按照《残疾人基本康复目录（2025年版）》及本协议约定，为服务对象提供个性化、专业化的基本康复支持性服务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1）康复知识与健康指导：针对服务对象的残疾类型和康复需求，开展康复知识宣讲，包括疾病预防、康复训练方法、日常护理技巧等内容；提供健康指导，涵盖合理作息、康复训练强度把控等；制定个性化饮食营养搭配方案，满足服务对象的身体营养需求。

（2）健康体检服务：根据实际情况，可联合专业医疗机构，为服务对象提供每年不少于1次的健康体检，体检项目包括基础身体指标检测、血压、血糖监测等。

(3) 生活自理能力训练：针对有需求的服务对象，开展简单家务劳动训练，如整理床铺、洗衣服、打扫卫生、餐具清洗等，帮助其提升生活自理能力，增强独立生活信心。

(3) 心理与家属支持服务：为残疾人提供心理疏导和辅助服务，缓解其因残疾产生的焦虑、自卑等负面情绪；为家属开展康复护理培训和心理支持，指导家属正确协助服务对象进行康复训练，营造良好的家庭康复环境。

(4) 重度残疾人照护服务：为重度残疾人提供生活起居护理服务，包括协助穿衣、洗漱、进食、翻身等；提供个人卫生协助服务，如帮助洗澡、修剪指甲、口腔清洁等，保障重度残疾人的生活质量。

6、服务要求

服务频次：乙方对康复服务对象全年开展3次以上康复服务，每月1次，每次服务时间不得少于1小时。

服务记录：乙方每次服务需如实填写服务情况登记表格，使用水印相机拍摄服务现场相片留档，相片需清晰显示服务对象、服务人员及服务场景。

手册发放与填写：乙方根据残疾人的康复服务需求，发放《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手册》，并指导服务对象及家属正确填写。同时，如实填写《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记录表》《康复服务入户信息登记表》，确保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个性化服务：乙方根据每个残疾人的残疾类型、康复阶段和实际需求，选择合适的康复内容开展服务，为每位服务对象建立专属康复

服务档案，记录服务过程、康复进展等信息，并及时将服务信息录入精准康复服务系统。

档案管理：乙方按照“一人一档”原则整理纸质档案，档案内容包括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入户信息登记表、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补助申请记录表、残疾人证复印件、监护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户口本复印件、开展入户服务工作时，需使用水印相机进行现场拍照留档，入户服务开展节点、入户服务完成节点各留存一张现场照片、《残疾人精准康复服务手册》等。档案需指定专人负责管理，建立档案借阅、移交制度，服务期限届满后，乙方需将完整档案移交甲方存档。

7、 整改与验收

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康复服务开展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，若发现乙方康复服务不到位、不按康复内容开展服务、服务记录弄虚作假等问题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，整改期限一般不超过7个工作日，乙方需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。

项目结束后，由市残联组成项目验收组，按照残疾人基本康复服务的标准和合同约定进行验收。验收内容包括服务频次、服务质量、档案管理、服务对象满意度等，验收合格后方可结清余款；验收不合格的，乙方需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后重新申请验收。

第二条 双方权利与义务

1、甲方权利与义务

监督检查权：对乙方的服务开展情况进行全程监督、检查与评估，有权查阅服务档案、记录、系统录入信息等相关资料，对不符合服务

标准的行为提出整改要求，要求乙方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。

人员考核权：对乙方派出的服务人员进行资质审核和服务考核，若发现服务人员存在资质不符、服务态度恶劣、专业能力不足、与服务对象发生冲突等问题，有权要求乙方在3个工作日内更换服务人员，更换后的人员需符合甲方要求。

2、乙方权利与义务

信息保密义务：乙方严格保护服务对象的个人隐私，不得泄露其康复情况、家庭信息、联系方式、财产状况等隐私内容。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信息泄露，需承担相应法律责任，并赔偿服务对象因此遭受的损失。

配合评估义务：积极配合甲方的监督检查、绩效评价及审计工作，提供真实、准确的服务资料和数据。对甲方提出的整改要求，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整改并提交整改报告，确保服务质量符合要求。

人员管理义务：乙方确保派出的服务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资质和服务能力，定期组织服务人员开展专业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，提升服务人员的业务水平和服务意识。

服务保障义务：乙方配备必要的服务设备和工具，保障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；制定服务应急预案，应对服务过程中的突发情况，确保服务对象的安全。

第三条 服务费用与支付方式

本协议总服务费用为人民币¥152547.5元（大写：[壹拾伍万贰仟伍佰肆拾柒伍角整），合同款在项目开展后甲方支付乙方50%金额（人民币）：¥76273.75元（大写：柒万陆仟贰佰柒拾叁元柒角伍分），项目实施两个月后乙方可以申请拨付30%进度款金额（人民币）：¥45764.25元（大写：肆万伍仟柒佰陆拾肆元贰角伍分），在项目完成经甲方（采购人）验收合格并完成项目结项后全额支付结余部分，甲方支付乙方结余款20%金额（人民币）：¥30509.50元（大写：叁万零伍佰零玖元伍角）。

乙方开户银行：玉林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营业部

乙方开户银行账号：500612010197390739

第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

1. 合同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。
2. 合同执行中，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，须经采购单位北流市残疾人联合会同意后，由双方协商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，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。
3. 本合同未尽事宜，遵照《民法典》有关条文执行。
4. 本合同一式三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备案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（负责人）：

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（负责人）：



周敏芳

联系电话: 0775-6238723

联系电话: 139 77547158

签订日期: 2026年5月28日

签订日期: 2026年5月28日

